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告

2021 年第 1 号

2021 年医师资格考试公告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公告（2020 年第 3 号），现就我省 2021 年医师资格考试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考试报名

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两个部分。考生仅完成网上报名未进行现场审核的该报名无效。2020 年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参加实践技能考试，成绩合格但未通过当年医学综合考试的考生，2021 年须网上报名和现场审核，无需参加实践技能考试，直接参加医学综合考试。

（一）网上报名

1. 网上报名时间：2021年1月6日至2021年1月21日24时。

2. 考生登录国家医学考试网（网址：www.nmec.org.cn）“考生服务”栏“报名”端报名。

3. 考生上传的电子照片须是近期（6个月内）小2寸白底证件照，文件小于30kb，格式jpg。报名上传照片前须通过“医考报名照片检测工具”进行检测处理。检测过程请严格按页面说明操作，检测通过后保存，登陆国家医学考试考生服务系统报名时上传，报名系统不接受未经该工具检测的照片。

4. 考生根据试用机构所在考点自行网上报名。在昌省直医疗、预防、保健机构选择省直考点报名。

请考生注意安排好报名时间，尽早网上报名。请考生持有效身份证件按有关规定如实准确填报个人信息。

（二）现场审核

各设区市考点现场审核时间为2021年1月25日至2021年2月8日，具体事宜可咨询报名所在地考点办公室。完成网上报名的考生，现场审核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1.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暨授予医师资格申请表（报名点或考点现场确认考生信息无误后登陆报名系统打印）。

2. 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考生自行登陆报名

系统打印)。

3.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军队考生应使用有效身份证报名，并如实选择个人身份类别，以免影响后期参加军事医学加试考试。

4. 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非大陆学历考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认证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毕业证不慎遗失的，应提供补办的教育部统一制式的毕业证明书。

5. 毕业证书网上查询结果（专科及以上学历提交有效期内的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专学历提交“江西省职业教育信息网”查询结果）。对于年数久远、网上无法查验的，应补充提供毕业学校所属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学历证明材料。

6. 考生试用（或实习）机构出具的《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港澳台和外籍考生还须提交《台湾、香港、澳门居民参加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或《外籍人员参加中国医师资格考试实习申请审核表》。

7. 考生近期（6个月内）小2寸白底证件照2张（与网上报名时上传的照片一致）。

8. 执业助理医师申报执业医师考试的，还须提交执业助理医师《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执业期考核证明》。

9. 报考传统医学师承或确有专长类别医师资格考试的，还须提交《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书》或《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

10. 以当年毕业研究生学历作为报考资格的，须在报名时提交在读学校研究生院出具的《在读研究生证明》，须在医学综合考试前提交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等材料。

11. 应届毕业生还须填写《应届医学专业毕业生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承诺书》。

12. 部队现役考生须提供军队相关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同时出具团级以上政治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

13. 参加院前急救、儿科专业短线医学加试的考生，报考执业医师的试用期岗位必须为院前急救、儿科；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的，执业证书执业范围必须为院前急救、儿科。考生须提交《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加试考试考生报名资格申请审核表》。

14. 试用单位是医疗机构的，还须提交该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部队医院提供军队医疗机构对外服务许可证。中医备案诊所提供《中医诊所备案证》。

凡不具备报考资格，通过各种非法手段、伪造相关报名材料的考生，将按《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给予相应处理；对于出具虚假证明的试用（或实习）机构，将按照《医

疗机构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二、报考条件

医师资格考试报名应符合《执业医师法》《医师资格考试暂行办法》《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等考试相关法律法规。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有关规定及考试相关信息，各考点和考生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网站查询，或者登录国家医学考试网和中国中医药考试认证网查询。国家卫生健康委网址：<http://www.nhc.gov.cn/>；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网址：<http://www.satcm.gov.cn/>；国家医学考试网网址：<http://www.nmec.org.cn/>；中国中医药考试认证网网址：<http://www.tcmtest.org.cn/>。

三、考试时间

（一）实践技能考试

全国考试时间如下：

1. 临床类别：2021年6月10—23日。
2. 中医类别：2021年6月19—27日。
3. 口腔类别：2021年6月19—27日。
4. 公共卫生类别：2021年6月19—20日。
5. 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2021年6月23—29日。

具体时间安排以实践技能考试准考证上的时间为准。实践技能考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

2021年，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原则上继续安排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进行。在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考试的考生，成绩合格者，成绩2年有效。

（二）医学综合考试

实行计算机化考试，全国统一考试时间如下：

临床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2021年8月21日下午16:30-18:30和2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16:30-18:30。

临床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2021年8月2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

中医类别（中医、中西医结合）执业医师、口腔类别执业医师、公共卫生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2021年8月20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和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

中医类别（中医、中西医结合）执业助理医师、口腔类别执业助理医师、公共卫生类别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和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2021年8月2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

军事医学（执业医师）加试：2021年8月21日上午11:05-12:05。军事医学（执业助理医师）、院前急救岗位和儿科专业加试：2021年8月21日上午11:05-11:35。

执业医师合格分数线为 360 分，执业助理医师合格分数线为 180 分。

四、考试收费

医师资格考试收费事项将另行通知，请广大考生主动关注后续通知，按时缴纳考试费用，未成功完成缴费的考生，其报名无效，也无法打印准考证等材料。

五、其他事项

1. 2021 年，我省将积极申报参与医师资格考试临床类别、中医类别具有规定学历中医医学综合考试“一年两试”试点。待国家批复同意后，我委将另行公告第二次考试的有关安排和要求。

2. 请考生网上报名时仔细核对个人的报考信息。如因个人信息填报错误引起的各种不利后果，由考生自行负责。

3. 现场审核主要是对网上报名的考生进行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进行审核。请考生尽早到报名点进行资格审核及信息校对确认，同时保持电话畅通。

4. 在报名资格审核期间，对考生材料有疑问的，考区考点可要求考生补充教育行政部门审批文件和公证证明等材料。

5. 以当年毕业研究生学历作为报考资格的，其试用期机构应是其研究生就读院校的附属医院；以规培生身份报考的，其试用期机构应是其所在规范化培训基地；港澳台和外籍考生的

试用机构应是其取得医学专业最后学历的国内高等院校的附属医院。

6. 准考证一般在考前 2 周左右，由考生自行登陆国家医学考试网上打印。

7. 考生是我省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的可不提供毕业证原件现场审核。

8. 广大考生应主动关注并绑定国家医学考试中心微信公众号（NMEC1985），关注省医学考试中心微信公众号（江西医考），及时获取网上报名、取消报名、资格审核结果、网上缴费、打印准考证、成绩发布等相关报考信息。

9. 其他未尽事宜请咨询各设区市考点，联系方式如下：

南昌考点 0791-83986304	九江考点 0792-8323281
上饶考点 0793-8209450	抚州考点 0794-8232020
宜春考点 0795-3222325	吉安考点 0796-8224333
赣州考点 0797-8169036	景德镇考点 0798-8509876
萍乡考点 0799-6876531	新余考点 0790-6420656
鹰潭考点 0701-6216926	省直考点 0791-86250735

特此公告。



2021年1月7日